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文件

黔农办发〔2020〕12号

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业农村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：

当前正值春耕生产的关键时期，各地为了切实增加农民群众收入，助力按时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，积极开展农业产业结构调整。但在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，一些地方没有认真按照农业产业发展“八要素”要求开展工作，存在方法简单、作风不实等问题。各地要认真查找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中存在的问题，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以更加务实的作风，抓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要认真落实产业发展“八要素”。调整产业结构是一项系

统工程，各地既要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，也要发挥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，更要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，结合当地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，选好优势特色产业。要对照“八要素”认真找差距、强弱项、补短板，扎实有效地抓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。

二要引导农民群众主动参与。产业结构调整要充分尊重农民群众意愿，算好发展产业经济账，组织农民群众现场观摩，直观感受产业结构调整的经济效益和带动增收效果，激发农民群众内生动力，引导农民群众主动参与产业结构调整。产业结构调整工作中，要讲究工作方法，个别农民群众不愿调结构的，不要勉强，不能搞强制推行。

三要优化产业发展组织方式。产业结构调整中，不能简单要求农民群众面对市场自己调结构、担风险。要发挥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，积极做好土地流转工作，采取“龙头企业+合作社+农户”组织方式，把小农户与大市场连接起来，在产业结构调整中把特色优势产业做大做强。

四要提前做好农产品产销衔接。对种植的农产品，要提前谋划好销售工作。与企业签订订单的，要跟踪协调落实；没有订单的，要帮助经营主体，抓紧联系开拓市场。要通过电商、东西部协作、“七进”等渠道，扎实做好农产品销售工作，让农民群众对产业结构调整吃上“定心丸”。

五要强化利益联结。要围绕农民群众增收开展产业结构调整，大力推进“三变”改革，建立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，让农

民群众通过土地流转、务工收入、入股分红等渠道大幅度增加收入，使农民群众在产业结构调整中得到真正的实惠。

六要强化技术服务指导。要围绕发展的特色优势产业，做好技术服务工作。组织专家和农技人员，在田间地头开展农民技术培训，让农民群众掌握开沟起垄、育苗移栽、肥水管理、修枝剪枝等先进的种植技术，使发展的产业种得上、管得好、有效益。

七要发挥基层组织作用。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，把党支部建在产业链上，建在合作社上，发挥好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。要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，改进工作方法，进村入户，通过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，把农民群众发动起来、组织起来、带动起来，推动产业结构调整。

八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加强对产业结构调整成效的宣传，用群众身边的典型案例，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，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，算好产业发展经济账，讲好产业结构调整好故事，积极营造良好的产业结构调整舆论氛围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0年3月8日印发

共印20份